

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问询函》的回函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因你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11 月 9 日和 11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作为你公司控股股东，我公司经自查后，现就你公司问询事宜函复如下：

截至 2016 年 11 月 10 日，我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复。

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1 月 10 日



自贡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自国资函〔2016〕74号

自贡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对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价异动问询函的回复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问询函》收悉，现回复如下：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自贡市国资委正在与有关企业商谈启动你公司定向增发事宜，请你公司按相关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布。

此复。

